

吉林省成大纸业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

(报批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
2021年11月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7c8689		
建设项目名称	吉林省成大纸业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19-038纸制品制造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盖章)	吉林省成大纸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20112MA84RUYE5N		
法定代表人 (签章)	谢尚群		
主要负责人 (签字)	谢尚群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 (签字)	谢尚群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盖章)	吉林省明择环境评估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20106MA0Y62P21A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张仁泽	09353743505370193	BH028614	张仁泽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张仁泽	建设项目基本内容, 建设项目所在地, 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环境质量状况, 评价适用标准,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环境影响分析, 建设项目拟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结论及建议	BH028614	张仁泽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吉林省成大纸业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吉林省成大纸业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1年11月

专家意见修改清单

序号	专家意见	页码	修改内容
1	调查项目租用厂房原生产经营情况，核实有无遗留环境问题	P22	已调查项目租用厂房原生产经营情况，已核实无遗留环境问题
2	细化工程分析内容，说明原料来源，原料“灰纸板”和产品“灰纸板”的区别；明确原料及产品规格，特别是产品厚度等，说明原料是否需要裁剪；明确有无制版印刷及胶水调配等工序，明确项目废水排放去向	P19、21	已说明原料来源，原料“灰纸板”和产品“灰纸板”的区别；原料无需要裁剪；无制版印刷及胶水调配等工序，已明确项目废水排放去向
3	复核固体废物产生情况，如是否有裁剪废料等	P36	已复核固体废物产生情况，无裁剪废料等
4	补充环境风险评价内容，完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P37-39	已补充环境风险评价内容，完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5	复核项目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内容，规范附图附件	P40	已复核项目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内容，规范附图附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吉林省成大纸业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单位联系人	谢尚群	联系方式	18943606600
建设地点	双阳区长春文化印刷产业园区文立路与文开大街交汇		
地理坐标	(125 度 33 分 25.584 秒, 43 度 39 分 59.215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2239 其他纸制品制造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十九、造纸和纸制品业 38 纸制品制造 223*
建设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
总投资（万元）	100	环保投资（万元）	4
环保投资占比（%）	4	施工工期	1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用地（用海）面积（m ² ）	2400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长春市双阳区分区规划（2011-2020）》； 《长春市双阳区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06-2020 年）》（调整方案）； 《双阳区永久基本农田划定方案》 吉林省人民政府于 2006 年 8 月 24 日下发了《吉林省人民政府关于设立长春文化印刷产业开发区的批复》（吉政函[2006]126 号）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1）中科院长春地理研究所环境研究与评价中心于 2005 年编制的《长春文化印刷产业园项目区域环境影响报告书》； （2）原吉林省环境保护局于 2005 年 11 月 17 日下发了《关于长春文化印刷产业园项目区域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吉环建字[2005]177 号）；		

<p>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p>	<p>一、本项目选址与长春文化印刷产业园项目区域环评相符性分析</p> <p>根据原吉林省环境保护局 2005 年 11 月 17 日下发的《长春文化产业印刷园项目区域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得出，长春文化印刷产业开发区建设应该做好以下环境保护工作：</p> <p>（一）由于规划区位于长春市石头口门水库水源保护区准保护区内，园区开发必须先建污水处理设施，以处理入区企业生产和生活污水，污水经处理后要达到《城市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中的一级 A 标准，夏季用于灌溉农田及杂用，冬季通过奢岭河排入爱国村小二型水库，污水处理厂产生的污泥经处理后，送往亚泰水泥厂作为水泥原料。</p> <p>（二）集中供热锅炉房的建设，工程设计中应结合地理位置、气象条件、锅炉烟气污染负荷等合理选定建设位置，烟囱高度为 100m，烟气排放须满足 GB13271-2001《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p> <p>（三）对园区产生的废 PS 锌板、废油墨桶等危险废物要送往有资质的单位妥善处置，防止产生二次污染。</p> <p>（四）严格按照印刷园的规划引进入区项目，不符合园区发展规划的项目及耗水量大、污染重的项目，严重入区。</p> <p>（五）对园区的生产和生活垃圾要进行分类收集，尽可能综合利用，同时要建设符合规范要求的垃圾处理场对其余垃圾进行无害化处理，使废物资源化、能源化，做到循环利用。</p> <p>本项目行业类别为纸制品制造业，不属于开发区限制和禁止引进的项目，不属于耗水量大、污染重的项目。</p> <p>二、本项目选址与长春文化印刷产业园项目区域跟踪评价相符性分析</p> <p>由《长春文化印刷产业开发区总体规划环境影响跟踪评价报告书》得出，长春文化印刷产业开发区的功能定位：主要以包装装潢印刷为主，兼容出版物印刷、商务印刷及其他印刷品印刷，并集印前、印中、印后、科研设计、物流仓储、商务办公、生活服务于一体，功能完备，使之成为东北最大，并能辐射东北亚的印刷基地。开发区规划在实施过程中产业定位未发生改变。原规划中该园区是以印刷业及相关产业为主的产业园区，经过几年的发展，实际进驻其他类型的产业较多，与原规划环评相比项目种类变化较大，不完全相符。跟踪环评认为原开发区规划虽然对整个园区的产业发展进行了定位，但是缺乏具体的产业布局方案及产业定位的精准性，从而导致入区企业类型复杂、种类多，且未对各行业企业的分布进行</p>
-------------------------	------------------------------------------------------------------------------------------------------------------------------------------------------------------------------------------------------------------------------------------------------------------------------------------------------------------------------------------------------------------------------------------------------------------------------------------------------------------------------------------------------------------------------------------------------------------------------------------------------------------------------------------------------------------------------------------------------------------------------------------------------------------------------------------------------------------------------------------------------------------------------------------------------------------------------------------------------------------------------------------------------------------------------------------------------

	<p>分区，容易导致分散分布，建议开发区在调整土地利用规划后针对其入区企业类型开展产业布局规划，合理引导企业选址，限制各行业企业在其相应的规划产业片区内发展。</p> <p>同时报告中还详细列出了开发区的行业准入清单，如下：</p> <p>1、准入项目</p> <p>(1) 入区项目应为符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2015 年修订）》中鼓励类产业和允许类产业；</p> <p>(2)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布的《国家重点行业清洁生产技术导向目录》（第一、二、三批）清洁生产技术要求的企业，清洁生产水平至少为同行业国内先进水平；</p> <p>(3) 以开发区内各企业的产品或中间产品为主要原料有利于延长开发区产业链的项目，有助于形成园区内部循环经济产业链的产业；</p> <p>(4) 属于技术密集型、知识密集型企业；</p> <p>(5) 土地集约利用度高的项目。</p> <p>2、限制引进项目</p> <p>(1) 对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限制发展的煤炭行业、钢铁行业、有色金属行业、建材行业、西药合成行业及机械行业中的有关项目，在其进区前严格控制其建设规模、产品种类等。对于医药及化工行业，简单的医药制造可入区但要限制其生产种类和规模、生物制药在不大量耗水及产生恶臭等前提下可入区生产，今后应限制化工企业入区；机械制造业应根据机械种类、能耗标准等限制其入区。</p> <p>(2) 按照原环评批复要求严格限制钢铁、电镀以及含有原料药生产及化学原料合成的化工等耗能高、污染源治理难度大的重污染行业入区；</p> <p>3、禁止引进项目</p> <p>(1) 不符合开发区产业发展方向，能耗、物耗较大，污染较重的项目。尤其是对大气及水环境污染严重的项目，耗水量较大的项目，应坚决禁止其入区，如造纸、水泥、石墨与碳素制品、钢铁、炼钢、固体废物集中焚烧等项目；</p> <p>(2) 原料、产品或生产过程中涉及的污染物种类多、数量大或毒性大、难以在环境中降解的项目；</p> <p>(3) 鉴于区域水环境承载力较低，建设范围内还应禁止引进下列各</p>
--	-------------------------------------------------------------------------------------------------------------------------------------------------------------------------------------------------------------------------------------------------------------------------------------------------------------------------------------------------------------------------------------------------------------------------------------------------------------------------------------------------------------------------------------------------------------------------------------------------------------------------------------------------------------------------------------------------------------------------------------------------------------------------------------------------------------------------------------------------------------------------------------------------------------------------------------------------------------------

	<p>行业的建设项目：</p> <p>①万元工业产值耗水量大，且无法通过区域总量平衡解决的项目；</p> <p>②工业固废或危险废物产生量大，且不能有效综合利用或进行安全处理的项目。</p> <p>本项目行业类别为纸制品制造业，不属于开发区限制和禁止引进的项目，因此符合目前开发区的功能定位要求。</p> <p>目前企业已经取得了长春文化印刷产业开发区的准入文件，详见附件。开发区内已建成给排水、供电、供热等相关设施，本项目公用工程均依托开发区；本项目租用双阳区国昌印刷包装厂3号厂房，因此符合开发区规划要求。</p> <p>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长春文化产业印刷开发区的准入要求。</p>
其他符合性分析	<p>1、项目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p> <p>本项目为纸制品制造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制定的第29号令《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国家发展改革委第29号令）中规定，本项目不属于其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项目，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为允许类项目。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现行产业政策。</p> <p>2、土地利用规划符合性分析</p> <p>本项目位于长春市双阳区长春文化印刷产业园区文立路与文开大街交汇，目前企业已经取得了长春文化印刷产业开发区的准入文件，详见附件。开发区内已建成给排水、供电、供热等相关设施，本项目公用工程均依托开发区；本项目租用双阳区国昌印刷包装厂3号厂房，因此符合开发区规划要求。</p> <p>3、“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p> <p>根据环保部发布的《关于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通知》要求切实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负面清单”约束，建立项目环评审批与规划环评、现有项目环境管理、区域环境质量联动机制，更好地发挥环评制度从源头防范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的作用，加快推进改善环境质量。</p> <p>(1) 生态保护红线</p>

表1 “生态保护红线”符合性分析

内容	“生态环保红线”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生态保护红线	吉林省生态保护红线总面积为5.23km ² ，占全省总面积的27.30%。涵盖了吉林省生态功能极重要区和生态极敏感区总面积的22.04%，考虑了吉林省1处国家公园、44处自然保护区、31处湿地公园、33处森林公园、58处饮用水水源保护区、2处风景名胜區、28处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7处地质公园的分布，并将上述自然保护地的78.40%面积划入生态保护红线成果中。	本项目位于长春市双阳区长春文化印刷产业园区文立路与文开大街交汇，不在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	符合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位于长春市双阳区长春文化印刷产业园区文立路与文开大街交汇，不在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

(2) 环境质量底线

本项目与环境质量底线符合性分析详见下表：

表2 “环境质量底线”符合性分析

内容	“环境质量底线”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环境质量底线	<p>(1) 大气环境质量底线</p> <p>2020年，吉林省大气环境质量底线为PM_{2.5}年均浓度达到35微克/立方米。长春市2020年大气污染物允许排放量VOCs: 18.56万吨、NO_x: 13.82万吨、SO₂: 8.64万吨，一次PM_{2.5}: 14.20万吨，各项大气污染物均为全口径排放量。</p> <p>2025年，吉林省大气环境质量底线为PM_{2.5}年均浓度达到35微克/立方米以下，未达标市（州）应接近二级标准（35微克/立方米）。长春市2025年大气污染物允许排放量VOCs: 15.83万吨、NO_x: 12.15万吨、SO₂: 7.85万吨，一次PM_{2.5}: 11.9万吨，各项大气污染物均为全口径排放量。</p> <p>2035年，吉林省大气环境质量底线为PM_{2.5}年均浓度达到35微克/立方米以</p>	<p>本项目所在区域各项大气环境质量因子除PM_{2.5}外，均能够满足二级标准要求，本项目的颗粒物年排放量远小于各目标年份的允许排放量，因此本项目的建设不突破大气环境质量底线；</p> <p>本项目所在区域地表水断面为双阳河砖瓦窑桥断面水质为V类水质，2020年到</p>	符合

	<p>下，所有市（州）达到二级标准（35微克/立方米）。</p> <p>长春市 2035 年大气污染物允许排放量 VOCs：15.01 万吨、NOx：10.82 万吨、SO₂：6.57 万吨，一次 PM2.5：10.27 万吨，各项大气污染物均为全口径排放量。</p> <p>（2）水环境质量底线</p> <p>长春市2020年及2025年到饮马河靠山南楼和刘珍屯的水质目标均为V类；2035年到饮马河靠山南楼和刘珍屯的水质目标均为IV类；</p> <p>（3）土壤环境底线</p> <p>土壤环境风险管控底线的主要目标为：到2020年，吉林省土壤环境质量总体保持稳定、局部区域稳中有升，农用地和工业用地土壤环境安全得到基本保障，土壤环境风险得到有效管控。到2025年，农用地和工业用地土壤环境安全得到有效保障，土壤环境风险得到有效管控，土壤生态系统功能有效改善和提升。到2030年，农用地和工业用地土壤环境安全得到有效保障，土壤环境风险得到有效管控，土壤生态系统功能有效改善和提升。到2035年，吉林省土壤环境质量稳中向好，农用地和工业用地土壤环境安全得到有效保障，土壤环境风险得到全面管控。</p>	<p>2025年双阳河砖瓦窑桥断面水质目标为V类，满足环境质量底线要求。本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生活污水排入园区污水处理站，污水经处理后达到《城市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中的一级A标准，因此本项目的建设不突破水环境质量底线；</p> <p>本项目无土壤污染源及途径，因此本项目的建设不突破区域土壤环境质量底线；</p>
<p>本项目所在地区为环境空气质量环境质量不达标区，但结合各项污染物排放浓度、排放量的估算，本项目建成后，颗粒物年排放量远小于各目标年份的允许排放量，不会降低现有大气环境质量功能；本项目无废水排放，生活污水排入园区污水处理站，污水经处理后达到《城市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中的一级 A 标准，对地表水不产生影响；并且本项目无土壤污染源及途径，由上表可以看出，本项目建成后不突破区域环境质量底线。</p> <p>（3）资源利用上线</p> <p>资源利用上线指按照自然资源资产“只能增值、不能贬值”的原则，以保障生态安全和改善环境质量为目的，利用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结合自然资源开发管控，提出的分区域分阶段的资源开发利用总量、强度、效率等上线管控要求。本项目与环境质量底线符合性分析详见下表：</p>		

表3 “资源利用上线”符合性分析			
内容	资源利用上线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资源 利用 上线	<p>(1) 水资源利用上线 将生态用水满足程度为“差”和“劣”等级的29个河段定为吉林省生态补给区，按行政单元进行划分，分为44个重点管控区，面积为24618.76km²，其余为一般管控区。</p> <p>(2) 土地资源利用上线 根据《吉林省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06-2020年）调整方案》（2016年），到2020年全省耕地保有量、基本农田保护目标分别为606.67万公顷和492.01万公顷；全省工业用地总规模为113.20万公顷。</p> <p>(3) 能源（煤炭）资源利用上线 2025年设定的吉林省煤炭消费总量控制指标应与2020年总量指标基本持平，即5986万吨标准煤，煤炭消费比重为54.77%，天然气消费、非化石燃料消费比重需进一步提高。</p>	<p>本项目仅排放生活用水，生活污水排入园区污水处理站，污水经处理后达到《城市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中的一级A标准；项目位于长春市双阳区长春文化印刷产业园区文立路与文开大街交汇；项目生产用热及生活用热使用天然气作为燃料，不使用煤炭、天然气等资源；本项目租用双阳区国昌印刷包装厂3号厂房，因此符合开发区规划要求，本项目的建设不会超过资源利用上线。</p>	符合
<p>本项目租用双阳区国昌印刷包装厂3号厂房，占地面积2400m²，项目生产用水和生活用水由现有厂区内自来水管线提供，且用水量较少，不会对资源利用带来明显压力。</p> <p>(4) 环境准入负面清单</p> <p>根据《长春市人民政府关于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长府函【2021】62号，（二）重点管控单元应当优化空间和产业布局，结合生态环境质量达标情况以及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等，按照差别化的生态环境准入要求，加强污染物排放控制和环境风险防控，不断提升资源利用效率，稳步改善生态环境质量。水环境重点管控区、大气环境重点管控区和土壤污染风险重点管控区应当按照管控对象不同属性和功能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分类实施重点管控。</p>			
表4 环境准入清单			

管控单元编码	管控单元名称	管控单元分类	管控类型	管控要求
ZH220112 20006	双阳区水环境质量不达标区	2-重点管控	优化空间和产业布局	1、差别化的生态环境准入要求。 2、按照管控对象不同属性和功能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分类实施重点管控。

本项目为纸制品制造项目，本项目主要产污为废气、噪声和固废，废气和噪声经过处理后均能实现达标排放，固废经有效分类收集处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生产过程中无生产用水排放，生活用水排入园区污水处理站，污水经处理后达到《城市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中的一级 A 标准，对环境造成的影响有限，且项目未列入长春市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4、与《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污染防治管理规定》及《长春市饮用水水源保护条例符合性分析》符合性分析

根据吉林省人民政府发布的《关于同意调整长春市石头口门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定方案的批复》吉政函[2020]48 号，长春市石头口门水库生活饮用水水源保护区保护区划范围，本项目位于长春市石头口门水库生活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准保护区内，距长春市石头口门水库生活饮用水水源二级保护区最近距离为 19.7km，距长春市双阳区双阳水库水源保护区最近距离为 18.8km。

根据《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污染防治管理规定》(2010 年 12 月 22 日)环保部第 16 号令，第二章饮用水地表水源保护区的划分和防护：第十二条 饮用水地表水源各级保护区及准保护区内水源必须分别遵守下列规定：

一、一级保护区内禁止新建、扩建与供水设施和保护水源无关的建设项目；禁止向水域排放污水，已设置的排污口必须拆除；不得设置与供水需要无关的码头，禁止停靠船舶；禁止堆置和存放工业废渣、城市垃圾、粪便和其他废弃物；禁止设置油库；禁止从事种植、放养禽畜，严格控制网箱养殖活动；禁止可能污染水源的旅游和其他活动。

二、二级保护区内不准新建、扩建向水体排放污染物的建设项目。改建项目必须削减污染物排放量；原有排污口必须削减污水排放量，保证保

保护区内水质满足规定的水质标准； 禁止设立装卸垃圾、粪便、油类和有毒物品的码头。

三、准保护区内直接或间接向水域排放废水，必须符合国家及地方规定的废水排放标准。当排放总量不能保证保护区内水质满足标准时，必须削减排污负荷。

表5 长春市饮用水水源保护条例符合性分析

保护区和保护范围的划定		本项目是否符合要求
第十八条	<p>在准保护区内从事生产经营活动，应当遵守下列规定：</p> <p>（一）排放工业废水的企业采取有效措施，收集和处理产生的全部废水，防止污染环境；含有毒有害水污染物的工业废水分类收集和处理，不得稀释排放；</p> <p>（二）工业集聚区配套建设相应的污水集中处理设施；</p> <p>（三）向污水集中处理设施排放工业废水的，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进行预处理，达到集中处理设施处理工艺要求后方可排放；</p> <p>（四）向水体排放含热废水、含病原体的污水应当符合国家有关标准。</p>	<p>本项目位于长春市石头口门水库生活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准保护区内，距长春市石头口门水库生活饮用水水源二级保护区最近距离为 19.7km，距长春市双阳区双阳水库水源保护区最近距离为 18.8km。本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排入园区污水处理站，污水经处理后达到《城市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中的一级 A 标准</p>
第二十三条	<p>在保护范围内，禁止下列行为：</p> <p>（一）设置渗水的厕所、粪坑、垃圾堆、畜圈、渗水坑、化粪池；</p> <p>（二）设立粪便、生活垃圾的收集、转运站；</p> <p>（三）堆放医疗垃圾、有毒有害物质和化学物质，设立有毒、有害化学品仓库、堆栈；</p> <p>（四）施用高残留、高毒农药，随意丢弃和处置农药包装物及清洗器械；</p> <p>（五）建设畜禽养殖设施；</p> <p>（六）新建、改建、扩建排放污染物的建设项目；</p> <p>（七）从事洗涤、旅游、水产养殖或者其他可能污染饮用水水体的活动。</p> <p>在保护范围内已建成排放污染物的建设项目，应当依法予以拆除或关闭；现有公共设施应当进行污水防渗处理</p>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排入园区污水处理站，污水经处理后达到《城市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中的一级 A 标准，对长春市石头口门水库生活饮用水源保护区基本无影响，符合准保护区的要求。

5、与《长春市人民政府关于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长府函[2021]62 号）符合性分析

(1) 长春市总体准入要求

表6 “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管控领域	环境准入及管控要求	本项目是否符合要求	
空间布局约束	严格按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等相关政策要求，结合区域生态环境保护要求，确定具体措施。对有条件的地区，宜优先提出整合重组、升级改造任务；对存在高污染企业的水污染严重地区、敏感区域、城市建成区、提出退城入园、异地搬迁等任务；对落后产能，提出淘汰关闭任务。	本项目不涉及	
	新建、扩建“两高”项目应采用先进适用的工艺技术和装备，单位产品物耗、能耗、水耗等达到清洁生产先进水平。	本项目位于长春市双阳区长春文化印刷产业园区文立路与文开大街交汇，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不属于石油加工、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医药制造、化学纤维制造、有色金属冶炼、制浆造纸、纺织印染等行业	
	市区及榆树市、农安县、德惠市、公主岭市建成区原则上不再新建单台容量 29 兆瓦(40 蒸吨/小时)以下燃煤锅炉，其他区域原则上不再新建单台容量 14 兆瓦(20 蒸吨/小时)以下的燃煤锅炉。	本项目新建一台 0.5t/h 天然气锅炉，生产用热及生活用热使用天然气作为燃料，不使用煤炭等资源；	
污染物	环境 质	2025 年全市 PM2.5 年均浓度达到 35 微克/立方米以下，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达 310 天以上，重度及以上污染天数实现基本消除。	本项目的颗粒物年排放量远小于各目标年份的允许排放量，因此

排放管 控	量 目 标		本项目的建设不突破大气环境质量底线
		2025年,长春地区水生态环境质量实现持续改善,全面消除劣V类水体,地表水质量好于III类水体比例达到31%以上,水生态功能初步恢复。石头口门水库、新立城水库、农安两家子水库等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全部达到或优于III类以上标准。	本项目不涉及
		2025年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达到95%。到2030年,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达到95%以上,污染地块安全利用率达到95%以上。	本项目不涉及
	污 染 物 控 制 要 求	推进装机容量20万千瓦以下燃煤火电机组的污染治理设施超低排放改造,推动单台容量25兆瓦(35蒸吨/小时)及以上燃煤供热锅炉实施超低排放改造。	本项目不涉及
		长春市新建项目主要污染物全面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执行期限根据大气环境质量状况和相关文件要求确定。	本项目不涉及
		深入推进石化、化工、工业涂装、包装印刷和油品储运销等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深度治理,加强挥发性有机物高效收集治理设施建设,实现排气筒与厂界双达标。加快推进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重点企业、产业集中园区治理和在线监控设施建设,推动挥发性有机物产品源头替代。	本项目不涉及
		因地制宜推进清洁供暖,减少民用散烧煤。全面摸清城中村、城乡接合部散煤底数,制定清洁取暖散煤替代方案。	本项目不涉及
		强化源头防控,鼓励企业采用先进适用的清洁生产原料、技术、工艺和装备。对排放强度高的重污染行业实施清洁化改造。	本项目不涉及
		全面推进污泥处理设施能力建设,现有设施能力不足或工艺落后的要进行扩建、改建,保障污泥无害化处理处置达到国家要求。因地制宜推进污泥资源化利用。	本项目不涉及
		推进黑土地保护治理工程的进一步实施,总结公主岭市、农安县等试点县(市、区)工作经验,复制和推广黑土地保护工作的技术模式和工作机	本项目不涉及

		制,开展土壤改良、土壤培肥、增施有机肥、耕地养护、轮作休耕、秸秆深翻还田等耕作技术工作,全面推进黑土地保护整治行动。	
环境风险防控		加强高风险企业环境风险管理,健全企业应急防范体系,在重点化工园区推动健全完善三级应急防控体系,有效防控突发环境事件。	本项目不涉及
资源利用要求	水资源	2025年用水量控制在31.95亿立方米内,2035年用水量控制在34.53亿立方米内。	本项目用水量较少
	土地资源	2025年耕地保有量、基本农田保护面积分别不得低于167.34万公顷、143.93万公顷;工业用地总规模、城乡工业用地规模不突破市定指标。	本项目不涉及
	能源	2025年,能源消费总量、煤炭占一次能源消费总量不高于省定指标,非化石能源占能源消费总量比重不低于省定指标。	本项目不涉及

(2) 重点流域总体准入要求

表7 “重点流域总体准入要求”符合性分析

管控领域	环境准入及管控要求	本项目符合性
(一) 松花江流域		
空间布局约束	严格控制松花江干流沿岸的石油加工、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医药制造、化学纤维制造、有色金属冶炼、制浆造纸、纺织印染等项目建设。	本项目不涉及
	辉发河、饮马河、伊通河等重点支流及查干湖、松花湖等重要湿地要实施生态修复,合理建设生态隔离带。	
污染物排放管控	推进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网建设与改造,加快实施雨污分流。现有污水处理厂要适时进行扩容和建设再生水利用工程,因地制宜建设人工湿地尾水净化工程。	
	加快推进乡镇和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	
	加快入江(河、湖、库)排污口规范化建设,严控入江、河、湖、库污染源。	
	严格控制农业面源污染,推广测土配方施肥和高效、低毒、低残留农药等减量控害技术和统防统治,控制化肥和农药使用量。	
	加大查干湖农田退水污染防治,推进生	

		态护岸和湖滨生态隔离保护带建设，形成岸上、水面和水下“立体防护网”。	
		加快推进畜禽养殖污染整治，逐步开展规模化养殖场标准化建设。	
环境风险控制		防范沿江环境风险，优化松花江干流和嫩江、辉发河、饮马河、伊通河等重点江河现有石油化工、制药、尾矿库等高风险行业空间布局，合理布局生产装置及危险化学品仓储等设施，做好突发水污染事件的风险防控。	本项目已做好风险防控
		加强饮用水水源地环境风险管控，完善风险防控与应急能力建设和相关管理措施，保证饮用水水源水质达标和安全。	本项目不涉及
资源利用要求		引导推动造纸、石油化工、玉米深加工等高耗水行业企业实施节水改造和污水深度处理回用，建设节水型企业。	本项目不涉及
		引导推动造纸、石油化工、玉米深加工等高耗水行业企业实施节水改造和污水深度处理回用，建设节水型企业。	本项目不涉及
		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严控河湖水资源开发强度。	本项目不涉及

6、与《长春市空气质量巩固提升行动方案》符合性分析

关于本项目与《长春市空气质量巩固提升行动方案》符合性分析，详见下表：

表8 《长春市空气质量巩固提升行动方案》符合性分析

《长春市空气质量巩固提升行动方案》摘录	符合性分析
实行煤炭消费总量控制。实行煤炭消费指标管理，完成省下达的煤炭消费总量控制目标。加快清洁能源替代，大力提高天然气利用水平。优化调控煤炭消费，逐步关停改造分散燃煤锅炉，推进热电联产和区域集中供热，推进煤炭清洁利用。积极推广应用煤炭清洁高效利用和新型节能技术，探索绿色电厂建设。加大经济政策调节力度，建立完善能源消费政策机制，促进能源结构调整和节能减排	符合： 本项目生产用热及生活用热由锅炉提供，燃料为天然气，不使用煤炭。
继续推进清洁供暖。因地制宜推进清洁供暖，减少民用散烧煤。农村地区按照就地取材原则，重点做好生物质锅炉、户用炉具推广工作，扩大生物质燃料供热面积。具备条件地区实施“煤改气”“煤改电”，加快配套天然气管网和电网建设。进一步提高煤炭洗选比例，做到应洗尽洗。定期开展煤质检查，严厉打击劣质煤炭进入市场流通销售。全面摸清城中村、城乡结合部散煤底数，制定清洁取暖散煤替代方案。	符合： 本项目生活用热由锅炉提供，燃料为天然气。

	<p>加大燃煤锅炉淘汰力度。市区及榆树市、农安县、德惠市、公主岭市建成区原则上不再新建单台容量 29 兆瓦（40 蒸吨/小时）以下燃煤锅炉，其他区域原则上不再新建单台容量 14 兆瓦（20 蒸吨/小时）以下的燃煤锅炉。市区新建燃煤锅炉项目，大气污染物排放执行超低排放限值要求。按照国家、省政策的调整和要求，逐步开展燃煤锅炉淘汰工作。推动淘汰市城区单台容量 29 兆瓦（40 蒸吨/小时）以下燃煤锅炉。</p>	<p>符合： 本项目生产用热及生活用热由锅炉提供，燃料为天然气，不使用煤炭。</p>
	<p>持续推进工业污染源全面达标排放。加大工业污染源烟气高效脱硫脱硝、除尘改造力度，确保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重点排污单位全部安装自动监控设备并与生态环境部门联网。对排放不达标企业按照“一企一策”的原则，限期整改到位。全面加强工业无组织排放管控。</p>	<p>符合： 本项目生产用热及生活用热由锅炉提供，燃料为天然气，确保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p>
<p>由上表可知，本项目符合《长春市空气质量巩固提升行动方案》相关规定。</p> <p>7、选址合理性</p> <p>本项目用地为工业用地，所在区域不涉及饮用水源保护区、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生态功能保护区、基本农田保护区、水土流失重点防治区等，项目周边环境对企业没有制约因素，在此进行生产活动，不会受到外界影响，项目周边不存在环境敏感点，故本项目选址较为合理。</p>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1、项目组成及内容

本项目位于长春市双阳区长春文化印刷产业园区文立路与文开大街交汇，租用双阳区国昌印刷包装厂3号厂房，占地面积2400m²。本项目东侧为吉林省锦江印刷有限公司；西侧为吉林省又新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南侧为吉林省神鹿制药有限公司，北侧为文立路，隔路为一闲置厂房。

本项目包括生产车间、办公室、锅炉房等，噪声治理和固废治理等环保工程，项目组成及内容详见下表：

表9 项目工程建设内容一览表

项目	工程名称	建设内容
主体工程	锅炉房	利用现有，建筑面积50m ² ，内含一台0.5t/h天然气锅炉
	生产车间	利用现有，占地面积1200m ²
辅助工程	办公室	利用现有，建筑面积90m ²
储运工程	成品库	利用现有，建筑面积160m ²
	原料库	利用现有，建筑面积900m ²
公用工程	给水	供水水源由园区现有自来水管网供给，可以满足项目用水需求
	供热	生产用热及生活用热由一台0.5t/h天然气锅炉供给
	排水	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排入园区污水处理站，污水经处理后达到《城市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中的一级A标准
	供电	由当地电网供给
环保工程	废水处理	生活污水排入园区污水处理站，污水经处理后达到《城市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中的一级A标准
	噪声处理	对高噪声设备安装消声、减震设施等措施
	废气处理	天然气锅炉废气经8m高排气筒排放。
	固废治理	生活垃圾定期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不合格产品外售废品回收部门，玉米胶包装袋外售废品回收部门。

建设内容

2、主要产品及产能

本项目产品方案详见下表：

表10 本工程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单位	年产量	备注
1	灰板纸	t/a	100	

3、主要生产设备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详见下表：

表 11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单位	数量
1	全自动复合生产线	0.05t/h	1	条
2	天然气锅炉	0.5t/h	1	台

4、原辅材料及燃料表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本项目主要消耗原辅材料及燃料清单详见下表。

表 12 项目原辅材料及燃料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年用量	单位	来源	备注
1	灰纸板	100	t	收购成型灰纸板	
2	玉米淀粉胶	0.3	t	市场购买	
3	天然气	66000	m ³	管道输送	

玉米淀粉胶：玉米淀粉胶广泛应用于整个纸包装与纸制品领域，适用于所有纸制品粘合过程。项目所使用的玉米淀粉胶，为玉米淀粉、片碱、硼砂、水按一定比例调配而成。本项目所购的玉米淀粉胶为厂家调配好的成品，直接使用无需调配。

5、公用工程

(1) 给水

本项目建设一台 0.5t/h 的天然气锅炉。

本项目用水主要为锅炉用水和生活用水，本项目劳动定员为 5 人，年工作 300d，生活用水量按每人 0.05m³/d 计算，则生活用水量为 0.25t/d(75t/a)，水源为园区内自来水管网，可以满足生活用水需要。

本项目蒸汽产生量按照额定产生量 (0.5t/h) 的 80% 计，则本项目的总蒸汽产生量为 9.6m³/d (2880m³/a)。锅炉损耗按照锅炉运行时的额定蒸发量的 (0.5t/h) 10% 计，则本项目总损耗量为 1.2m³/d (360m³/a)。

项目天然气蒸汽锅炉补水，包括蒸汽量补水、锅炉损耗补水以及定期排水补充水，锅炉补水需要用软化水，补水量为 $1.32\text{m}^3/\text{d}(396\text{m}^3/\text{a})$ ，则项目总新鲜用水量为 $1.4\text{m}^3/\text{d}(420\text{m}^3/\text{a})$ 。

(2) 排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锅炉运行产生的锅炉排污水、软化处理废水和职工生活污水。生活用水量为 $0.25\text{t}/\text{d}(75\text{t}/\text{a})$ ，排污系数按 0.85 计，则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2125\text{t}/\text{d}(63.75\text{t}/\text{a})$ 。锅炉定期每天排水一次，排水量为锅炉运行时的额定蒸发量 ($0.5\text{t}/\text{h}$) 1% 计，因此本项目锅炉定期排水量为 $0.12\text{m}^3/\text{d}$ ($36\text{m}^3/\text{a}$)、软化水制备系统产生的软化处理废水为 $0.08\text{m}^3/\text{d}$ ($24\text{m}^3/\text{a}$)，因此总排水量为 $0.2\text{m}^3/\text{d}$ ($60\text{m}^3/\text{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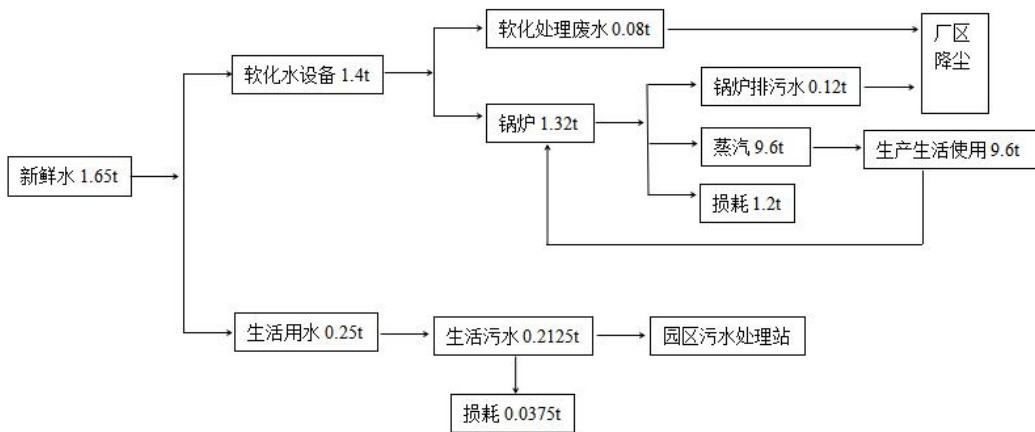


图 1 本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t/d

(3) 供热

本项目新建 1 台 $0.5\text{t}/\text{h}$ 的天然气锅炉提供生产用热及生活用热，天然气由管道输送，使用量为 $66000\text{m}^3/\text{a}$ ，燃烧废气经过 8m 高烟囱排入大气。

(4) 供电

由国家电网供给，可以满足本项目用电需求。

6、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本项目劳动定员 5 人，年工作天数为 300d，实行 1 班制，每班 8h。

7、厂区平面布置

本项目位于长春市双阳区长春文化印刷产业园区文立路与文开大街交汇，租用双阳区国昌印刷包装厂3号厂房，占地面积2400m²，项目厂区总平面图见附图。

本项目主要由生产区、原料区、成品区及其他区域组成。其中生产区位于厂区中间、原料区位于厂区南侧，成品区、锅炉房及办公室位于厂区北侧，项目排气筒位于厂区北侧。

本项目原料区距离生产区较近，物料输送距离较短。锅炉排气筒紧邻锅炉房，便于环保工程设计施工。因此，项目的平面布置基本合理。项目为纸制品制造项目，不涉及化学品及危险废物，故不存在环境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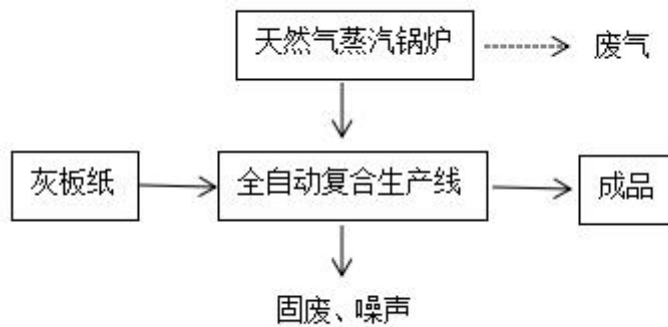


图2 项目生产流程和产污环节图

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

工艺说明：

本项目建设一条全自动复合生产线，年加工灰板纸100t。生产原料为外购成型灰板纸卷，经全自动复合生产线生产成为灰板纸。全自动复合生产线集涂胶、热压、剪切、包装为一体，天然气锅炉为热压机提供热源。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问题	<p>本项目为新建项目，位于长春市双阳区长春文化印刷产业园区文立路与文开大街交汇，<u>租用双阳区国昌印刷包装厂3号厂房，双阳区国昌印刷包装厂3号厂房原为闲置厂房，占地面积2400m²，无遗留环境污染问题。</u></p>
--------------	----------------------------------------------------------------------------------------------------------------------------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1、大气环境

1.1 所在区域环境质量达标情况

根据吉林省生态环境厅发布的环境公报《吉林省 2020 年环境状况公报》进行区域达标评价。项目区域各评价因子现状如下表所示：

表 13 区域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 单位：mg/m³ (CO: ug/m³)

污染物	主要污染物	现状浓度	标准值	达标情况
PM _{2.5}	长春市 2020 年年 均质量浓度	42	35	不达标
PM ₁₀		59	70	达标
SO ₂		12	60	达标
NO ₂		32	40	达标
CO		1.3	4	达标
O ₃		126	160	达标

综上，除PM_{2.5}现状浓度超标，其他监测因子年均值均低于《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年平均二级标准的要求，属于不达标区域。

1.2 其他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

(1) 监测点位

在项目区域及常年主导下风向共布设 2 个监测点位，具体见下表及附图 3。

表 14 环境空气监测点位布设情况表

点位	监测点名称	布设目的
1#	本项目所在地	了解本项目所在地大气环境质量
2#	本项目所在地东北侧 250m 处	了解本项目所在地下风向 250m 处 大气环境质量

(2) 监测因子：TSP、二氧化氮

(3) 监测时间

监测时间：2021 年 11 月 17 日-19 日，连续监测 4 天。

(4) 评价标准

TSP、二氧化氮：《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

(5) 评价方法

采用最大浓度占标率法，并评价达标情况。其数学表达式如下：

$$P_i = C_i / C_{oi} \times 100\%$$

式中： P_i —第*i*污染物的最大浓度占标率，%；

C_i —*i*污染物各取值时间最大质量浓度值， mg/m^3 ；

C_{oi} —*i*污染物的环境质量标准， mg/m^3 。

(6) 监测及评价结果

根据监测结果计算TSP、二氧化氮的最大浓度占标率，其结果见下表。

表 15 评价区环境空气质量现状监测分析统计结果

项目点位	特征污染物监测数据与评价结果		
	监测项目	TSP	二氧化氮
项目所在地	浓度范围 (mg/m^3)	0.078~0.088	0.027~0.039
	浓度最大值 (mg/m^3)	0.088	0.039
	最大浓度占标率 (%)	29.3	39
	超标率 (%)	0	0
东北方向 500m	浓度范围 (mg/m^3)	0.075~0.086	0.026~0.038
	浓度最大值 (mg/m^3)	0.086	0.038
	最大浓度占标率 (%)	28.7	38
	超标率 (%)	0	0

从上表中表明，TSP、二氧化氮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中二级标准要求。

3、地表水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的有关规定，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引用与建设项目距离近的有效数据，包括进3年的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的监测数据，所在流域控制单元内国家、地方断面监测数据，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发布的水环境质量数据或地表水达标情况的结论。

为了解所在区域的地表水环境质量状况，本报告采用《吉林省2020年环境状况公报》提供的数据。根据吉林省生态环境厅发布的吉林省2020年环境

质量公报中的相关内容可以看出，松花江水系在省内共计监测了 49 个断面。2020 年，有 41 个监测断面达到年度水质控制目标，达标率为 83.7%。其中，II~III类水质监测断面占 75.5%；IV类水质监测断面占 14.3%；V类水质监测断面占 2%；劣 V 类水质监测断面占 8.2%。本项目位于长春市双阳区长春文化印刷产业园区文立路与文开大街交汇，区域地表水体为饮马河，故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监测采用吉林省 85 个国控断面中双阳河砖瓦窑桥断面，2020 年水质类别为 V 类，达到 2020 年水质目标要求。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锅炉运行产生的锅炉排污水、软化处理废水和职工生活污水。锅炉排污水和软化处理废水用于厂区降尘，不外排。生活污水排入园区污水处理站，污水经处理后达到《城市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中的一级 A 标准，对区域地表水环境影响较小。

4、声环境

本项目厂界外 50m 范围内，无居民。

监测点的布设

建设项目 1#-4# 厂界四周，共布置 4 个监测点位，项目周边简况和噪声监测点位示意图详见附图 3

(2) 监测时间与方法

吉林省赢帮环境检测有限公司，根据《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中的有关规定，于 2021 年 11 月 17 日昼、夜间对项目所在区域进行了噪声监测。

(3) 评价标准

本项目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3 类区标准。

(4) 现状监测结果

本项目环境噪声监测统计结果详见下表。

表 16 建设项目噪声监测统计结果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点位描述	等效连续声级 (dB(A))		标准值 (dB(A))	
			昼	夜	昼	夜
2021.11.1	N1	1#东侧厂界	57	44	65	55

7	N2	2#南侧厂界	56	45		
	N3	3#西侧厂界	56	45		
	N4	4#北侧厂界	54	44		

5、地下水、土壤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中规定，地下水、土壤环境原则上不开展环境质量现状调查，建设项目存在地下水、土壤环境污染途径的，应结合污染源、保护目标分布情况开展现状调查留作背景值。本项目为纸制品制造项目，厂区地面全部采用水泥硬化，进行了防渗处理，不存在地下水、土壤环境污染途径，因此，本次评价不进行地下水、土壤环境现状调查。

6、生态环境

本项目用地范围内不含有生态环境保护目标，可不开展现状调查。

本项目主要目标如下：

（1）大气环境：本项目厂界外 500m 范围内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居民区、文化区及农村地区中人数较集中区域，区域环境空气质量控制目标为《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

（2）声环境：本项目厂界外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3 类区标准。

（3）地下水环境：本项目厂界外 500m 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根据实地踏勘，确定本项目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如下表所示。

表 17 主要保护目标一览表

类别	名称	方位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户/人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界距离/m

环境保护目标

	大气环境	本项目厂界外 500m 范围内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居民区、文化区及农村地区中人数较集中区域												
	声环境	厂界外 50m 范围内无敏感点												
	地下水	厂界外 500m 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源等												
	生态	本项目用地范围内不含有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1、废气													
	<p>本项目天然气锅炉废气中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及烟气黑度排放浓度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3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要求，具体浓度限制详见下表：</p>													
	<p align="center">表 18 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 单位：mg/m³（烟气黑度除外）</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污染物项目</th> <th>燃煤锅炉（新建）限值（mg/m³）</th> <th>标准来源</th> </tr> </thead> <tbody> <tr> <td>颗粒物</td> <td>20</td> <td rowspan="4">《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td> </tr> <tr> <td>二氧化硫</td> <td>50</td> </tr> <tr> <td>烟气黑度</td> <td>≤1</td> </tr> <tr> <td>氮氧化物</td> <td>150</td> </tr> </tbody> </table>	污染物项目	燃煤锅炉（新建）限值（mg/m ³ ）	标准来源	颗粒物	20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	二氧化硫	50	烟气黑度	≤1	氮氧化物	150	
	污染物项目	燃煤锅炉（新建）限值（mg/m ³ ）	标准来源											
颗粒物	20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												
二氧化硫	50													
烟气黑度	≤1													
氮氧化物	150													
2、噪声														
<p>根据声功能区划，项目厂界噪声执行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 3 类区标准。</p>														
<p align="center">表 19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单位：等效声级 Leq[dB(A)]</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rowspan="2">厂界外声环境功能区类别</th> <th colspan="2">时段</th> </tr> <tr> <th>昼间</th> <th>夜间</th> </tr> </thead> <tbody> <tr> <td>3 类</td> <td>65</td> <td>55</td> </tr> </tbody> </table>	厂界外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时段		昼间	夜间	3 类	65	55						
厂界外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时段												
	昼间	夜间												
3 类	65	55												
3、固体废物														

	一般固体废物处置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总量控制指标	无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本项目租用双阳区国昌印刷包装厂3号厂房，占地面积2400m ² ，由于本项目无需新增建筑物，因此无施工期环境影响。
-----------	----------------------------------------------------------------------

1、废气

本项目大气污染源主要为锅炉烟气。

(1) 污染物产排核算

1、锅炉烟气

本项目新建 1 台 0.5t/h 天然气蒸汽锅炉，燃料年使用量约 66000m³，根据《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 锅炉》HJ991-2018 附录 C.5，核算时段内标态干烟气排放量计算公示参照《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锅炉》HJ953-2018 中经验公式计算：

$$V_{gy}=0.285Q_{net}+0.343$$

式中：V_{gy} ——基准烟气量，Nm³/m³；

Q_{net} ——气体燃料低位发热量，MJ/m³，本项目为 36.98MJ/m³；

经计算，本项目基准烟气量为 10.88Nm³/m³，则本项目核算时段内标态干烟气排放量为 1044480m³。

2、颗粒物

跟据《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 锅炉》HJ991-2018，燃气锅炉颗粒物排放量按照产污系数法进行核算。源强按下式计算：

$$E_j = R \times \beta_j \times \left(1 - \frac{\eta}{100}\right) \times 10^{-3}$$

式中：E_j ——核算时段内第 j 种污染物排放量，t；

R——核算时段内燃料耗量，t 或万 m³，本项目为 6.6 万 m³；

β_j——产污系数，kg/t 或 kg/万 m³，参见全国污染源普查工业污染源普查数据（以最新版本为准）和《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锅炉》HJ953-2018，本项目为 2.86。

η ——污染物的脱除效率，%，本项目为 0%。

经计算，本项目颗粒物产生量为 0.019t/a，产生浓度为 18.2mg/m³，排放量为 0.019t/a，排放浓度为 18.2mg/m³。

3、氮氧化物

跟据《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 锅炉》HJ991-2018“5.1.2 燃油、燃气锅炉”章节，燃气锅炉氮氧化物排放量按下式计算：

$$E_{NOx} = \rho_{NOx} \times Q \times \left(1 - \frac{\eta_{NOx}}{100}\right) \times 10^{-9}$$

式中： E_{NOx} ——核算时段内氮氧化物排放量，t；

ρ_{NOx} ——锅炉炉膛出口氮氧化物质量浓度， mg/m^3 ，根据《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 锅炉》HJ991-2018 附录 B，本项目取 $130mg/m^3$ ；

Q ——核算时段内标态干烟气排放量， m^3 ，本项目核算时段内标态干烟气排放量为 $1044480m^3$ ；

η_{NOx} ——脱硝效率，%，本项目为 0%。

经计算，本项目氮氧化物产生量为 $0.134t/a$ ，产生浓度为 $128.3mg/m^3$ ，排放量为 $0.134t/a$ ，排放浓度为 $128.3mg/m^3$ 。

4、二氧化硫

跟据《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 锅炉》HJ991-2018“5.1.2 燃油、燃气锅炉”章节，燃气锅炉二氧化硫排放量按下式计算：

$$E_{SO_2} = 2R \times S_t \times \left(1 - \frac{\eta_s}{100}\right) \times K \times 10^{-5}$$

式中： E_{SO_2} ——核算时段内二氧化硫排放量，t；

R ——核算时段内燃料耗量，t 或万 m^3 ，本项目为 6.6 万 m^3 ；

S_t ——燃料总硫的质量浓度， mg/m^3 ，项目所用天然气应达到《天然气》（GB17820-2018）中二类指标，及总硫含量 $\leq 100mg/m^3$ ，因此取最大值 $100mg/m^3$ ；

η_s ——脱硫效率，%，本项目为 0%。

K ——燃料中的硫燃烧后氧化成二氧化硫的份额，量纲一的量，根据《污染源源强核算技术指南 锅炉》HJ991-2018 附录 B，燃气锅炉取 1.00。

经计算，本项目二氧化硫产生量为 $0.013t/a$ ，产生浓度为 $12.6 mg/m^3$ ，排放量为 $0.013t/a$ ，排放浓度为 $12.6mg/m^3$ 。

表 20 废气污染源产排情况表

锅炉		烟气量	颗粒物		氮氧化物		二氧化硫	
		总量 m ³ /a	浓度 mg/m ³	总量 t/a	浓度 mg/m ³	总量 t/a	浓度 mg/m ³	总量 t/a
污 染 物	产 生 量	1044480	18.2	0.019	128.3	0.134	12.6	0.013
	排 放 量		18.2	0.019	128.3	0.134	12.6	0.013

(2) 达标性分析

通过计算，本项目天然气锅炉锅炉烟气各污染物排放浓度为 SO₂: 12.6mg/m³、NO_x: 128.3mg/m³、颗粒物: 18.2mg/m³，经不低 8m 高烟囱排放，能够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表 3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制标准要求。

(3) 排污口基本情况

表 21 大气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名称	污染物总类	排放口地理坐标		排气筒高度 m	排气筒出口内径 m	排气温 度
				经度	纬度			
1	DA001	锅炉烟囱	颗粒物、SO ₂ 、NO _x 、烟气黑度	125°33'20.486"	43°39'59.526"	8	0.5	50℃

(4) 监测要求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锅炉》（HJ953-2018）及《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火力发电及锅炉》（HJ820-2017），对锅炉排污单位废气污染物监测点位、监测指标和最低监测频次要求详见下表。

表 22 项目污水监测点位、监测指标和最低监测频次

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大气环境	锅炉排气筒	氮氧化物	一次/月
	锅炉排气筒	颗粒物、二氧化硫、烟气黑度	一次/年

2、废水

2.1 废水源强估算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锅炉运行产生的锅炉排污水、软化处理废水和职工生活污水。锅炉定期每天排水一次，排水量为锅炉运行时的额定蒸发量（0.5t/h）1%计，因此本项目锅炉定期排水量为 0.12m³/d（36m³/a）、软化水制备系统产生的软化处理废水为 0.08m³/d(24m³/a)，因此总排水量为 0.2m³/d(60m³/a)，锅炉排污水、软化处理废水用于厂区降尘，不外排。生活用水量为 0.25t/d(75t/a)，排污系数按 0.85 计，则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2125t/d(63.75t/a)。生活污水参考一般城市污水水质：pH：6-9、COD：350mg/L、BOD₅：150mg/L、SS：200mg/L、氨氮：35mg/L，则 COD 产生量为 0.022t/a、BOD₅ 产生量为 0.009t/a、SS 产生量为 0.013t/a、氨氮产生量为 0.002t/a。

2.2 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锅炉运行产生的锅炉排污水、软化处理废水用于从厂区降尘，不外排。生活污水排入园区污水处理站，污水经处理后达到《城市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中的一级 A 标准。

3、噪声

3.1 噪声源强估算

(1) 噪声源

本项目运营期的噪声主要为复合生产线、锅炉房等生产设备，噪声值为 70~80dB(A)。本项目各设备噪声源强详见下表：

表 23 各设备噪声排放源强 单位：dB(A)

序号	噪声源名称	设备数量	排放源强	距厂界距离 (m)			
				东厂界	南厂界	西厂界	北厂界

1	复合生产线	1	80	15	20	15	20
2	锅炉房	1	70	15	5	15	70

(2) 预测点的确定

在厂界设置四个预测点，通过对预测点环境噪声的影响预测，就可知建设项目投产后，其噪声源对厂区及周围环境的影响范围和程度。

(3) 预测方法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复合生产线、锅炉房等机械设备噪声，通过类比分析可知声级范围处于 70-80dB(A)。为说明项目运营过程中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程度，采用模式计算的方法，对厂界进行噪声预测见下表。

表 24 预测公式一览表

公式名称	公 式	符号意义
点声源随距离衰减模式	$L_r = L_0 - 20 \lg(r/r_0) - \Delta L$	Lr—距声源 r 米处声压级, dB (A) ; L0—距声源 r0 米处声压级, dB (A) ; r—预测点距声源的距离, m; r0—监测点距声源的距离, m; ΔL —各种衰减量(发散衰减除外), dB (A), 由于本项目烘干塔露天作业, ΔL 取 0, 其他设备 ΔL 取 12
声源在某点声压级的叠加公式	$L_{eq} = 10 \lg[10^{0.1L_{eqg}} + 10^{0.1L_{eqb}}]$	Leq: —预测点昼间或夜间的环境噪声预测值, dB(A); Leqg: —预测点昼间或夜间的噪声贡献值, dB(A) Leqb: 预测点的环境噪声背景值, dB(A)
噪声从室内向外传播的声级差计算公式	$L_2 = L_1 - TL - 6$	L2—靠近隔墙(或窗户)室外的声压级, dB(A) L1—靠近隔墙(或窗户)室内的声压级, dB(A) TL—隔墙(或窗户)的传播损失

(4) 预测结果

经计算，本项目噪声预测结果见下表。

表 25 各设备噪声排放源强

序号	噪声源名称	设备数量	降噪 dB (A)	治理后源强 dB (A)	厂界贡献值 (dB (A))			
					东厂界	南厂界	西厂界	北厂界

1	复合生产线	1	25	55	31.48	28.98	31.48	28.98
2	锅炉房	1	25	45	21.48	31.02	21.48	8.10

设备优先选取低噪声设备，并置于厂房内，设备加减震垫，定期维护等措施，降噪效果可达到 25dB (A)。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 声环境》(HJ/T2.4-2009)中“9.2.1 评价方法和评价量进行边界噪声评价时，新建建设项目以工程噪声贡献值作为评价量；改扩建建设项目以工程噪声贡献值与受到现有工程影响的边界噪声值叠加后的预测值作为评价量。”本项目采用贡献值为评价量。

表 26 噪声预测结果统计表

预测点位置	昼间噪声 dB (A)	
	贡献值	标准值
厂界东侧	31.9	65
厂界南侧	33.1	65
厂界西侧	31.9	65
厂界北侧	29.0	65

注：本项目夜间不生产

由上表可知，由于本工程选用低噪声设备，对产生噪声设备采取了基础减震、厂房隔声措施。因此，再经距离衰减后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类标准。因此，本项目不会对周围声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5) 治理措施

为有效降低噪声，建议企业采取以下减缓措施：

①加强车辆管理，严禁车辆在进出项目区域时鸣笛，控制车辆。

根据《噪声控制技术(第2版)》，声屏障高度在1m—5m间，覆盖有效区域平均降噪达10~15dB(125Hz~4000Hz, 1/3倍频程)，最高可达20dB。一般来讲，声屏障越高，降噪效果就越好。本项目设备均位于车间内，车间为彩钢结构，对噪声有一定的隔声效果，相当于带盖的声屏障，因此本次评价隔声量取值为25dB，经隔声后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要求。

(6) 监测要求

监测点位：东厂界外1m、南厂界外1m、西厂界外1m、北厂界外1m。

监测项目：等效连续A声级。

监测频次：每季度一次。

4、固体废物

本项目运营后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废包装物，不合格产品，员工生活垃圾等。

(1) 废包装物

废包装物产生量约为 0.2t/a，集中收集后外售废品回收公司。

(2) 不合格产品

不合格产品产生量约 1t，集中收集后外售废品回收公司。

(3)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垃圾产生量按 0.5kg/人·天计，产生量为 0.75t/a，集中收集后送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本项目固体废弃物具体排放情况详见表 27

表 27 固体废物分析结果汇总表

序号	名称	产生工序	代码	产生量 (t/a)	处理方式去向
1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900-999-99	0.75	交由环卫部门收集处置
2	废包装物	复合生产线	900-999-99	0.2	外售废品回收公司
3	不合格产品	复合生产线	220-002-04-02	1	外售废品回收公司

5、地下水及土壤环境

本项目排放的污染物主要为燃气锅炉产生的颗粒物、SO₂、NO_x。生产车间和厂区地面均已硬化，无污染土壤和地下水环境的途径，不会对土壤和地下水环境产生影响。

6. 环境管理及环境监测

6.1 环境管理

根据本项目的生产特点，对环境管理机构的设置建议如下：环境管理应由总经理主管负责，下设环境保护专职机构，并与各职能部门保持密切的联系，由专职环境保护管理和工作人员实施全公司的环境管理工作，其主要职责是：

- ①贯彻执行国家和上海市的环境保护法规和标准；
- ②接受环保主管部门的检查监督，定期上报各项环境管理工作的执行情况；
- ③组织制定公司各部门的环境管理规章制度；
- ④负责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转，以及环境监测计划的实施。

6.2 环境监测计划

表 28 环境监测内容一览表

监测项目	监测因子	监测点位	监测频率
噪声	等效 A 声级	项目厂界四周 1m 处	每年监测一次
燃气锅炉	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气黑度	排气筒出口	半年监测一次
颗粒物	颗粒物	项目厂界上风向一个点位及下风向三个点位	每年监测一次

7. 环境风险：

7.1 环境风险调查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本项目将整个站区作为一个功能单元，并按照风险物质的实际存在量和临界量，确定风险物质的 Q 值，当存在多种危险物质时，按下式进行计算物质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 Q：

$$Q=q1/Q1+q2/Q2+...+qn/Qn$$

式中 $q1$ 、 $q2$ 、... qn —每种危险物质的最大存在量， t ；

$Q1$ 、 $Q2$ 、... Qn —每种危险物质的临界值， t ；当 $Q < 1$ 时，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 。

当 $Q \geq 1$ 时，将 Q 值划分为：(1) $1 \leq Q < 10$ ；(2) $10 \leq Q < 100$ ；(3) $Q \geq 100$ ；环境风险评价工作等级判定见下表。

表 29 企业风险物质识别表

类别	原材料名称	形态	贮存方式	储存位置	最大贮存量 t	临界量 t	Q 值
全厂	天然气	气态	管道输送	管道	/	50	0
合计							0

由以上计算知， $Q=0.<1$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 中评价级别评定要求，当 $Q < 1$ 时，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 。则本次环境风险等级为简单分析,简单分析基本内容包括：评价依据、环境敏感目标概况、环境风险识别、环境风险分析、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要求、分析结论。

7.2 风险物质及风险源情况

本项目涉及易燃易爆危险物质的使用、储存，项目运行期可能发生突发性事故。经现场调研，本次企业涉及大气环境风险物质主要为天然气，主要分布于锅炉房，存储量未超过临界量。天然气的使用过程中可能造成泄露、遇明火发生火灾、包装等，可能影响的途径为大气环境、水环境。

7.3 风险防范措施

①建设方必须加强对锅炉房的管理，定期进行检查，将火灾、泄露等的可能性控制在最低范围内。禁止明火和生产火花。

②项目在生产过程中必须加强管理，保证废气处理设施正常运行，避免事故发生。当废气处理设备出现故障不能正常运行时，应尽快停产进行维修，避免对周围环境造成较大的污染影响。

③对可能发生的事故，建设单位应及时制订应急计划与预案，使各部门在事故发生后能有步骤、有秩序地采取各项应急措施。

8.环保投资：

为确保企业排放的废气、废水、噪声及固体废物符合国家有关排放标准的要求，在项目内外创造良好的生活环境及工作环境，减轻生产过程中所带来的环境污染，根据本报告提出的环保治理措施和对策，根据本项目污染防治措施，对本项目的环保设施投资进行估算，得出该项目投资估算见下表。

表 30 环保投资一览表

类别	治理对象	主要设施/设备/措施	投资(万元)	处理效果	备注
废气	天然气锅炉 颗粒物、SO ₂ 、 NO _x (DA001)	8m 排气筒	3	颗粒物排放浓度≤ 20mg/m ³	新建
废水	生活污水	经管网排入园区 污水处理站	0	综合利用	利旧
噪声	设备噪声	工程选取低噪声 设备，并采用基础 减震，厂房隔声措 施，厂房密闭	1	昼间≤65dB(A) 夜间≤55dB(A)	利旧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交由环卫部门收 集处置	0	不产生二次污染	新建
	废包装物	外售废品回收公 司		合理处置	
	不合格产品	外售废品回收公 司		合理处置	
合计			4	/	/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要素	内容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锅炉废气	颗粒物、SO ₂ 、NO _x 、烟气黑度	严格按照燃天然气锅炉操作程序进行操作，产生的烟气经不低于8m高烟囱排放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表3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制标准要求
地表水环境		生活污水	pH、COD _{Cr} 、BOD ₅ 、NH ₃ -N、SS	经园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外排	《城市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中的一级A标准
声环境		复合生产线、锅炉房等	等效A声级	选用高效低噪声设备、安装减振底座等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
电磁辐射		/	/	/	/
		/	/	/	/
		/	/	/	/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定期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废包装物 and 不合格产品集中收集后外售废品回收公司。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不涉及				
生态保护措施	不涉及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p><u>①建设方必须加强对锅炉房的管理，定期进行检查，将火灾、泄露等的可能性控制在最低范围内。禁止明火和生产火花。</u></p> <p><u>②项目在生产过程中必须加强管理，保证废气处理设施正常运行，避免事故发生。当废气处理设备出现故障不能正常运行时，应尽快停产进行维修，避免对周围环境造成较大的污染影响。</u></p> <p><u>③对可能发生的事故，建设单位应及时制订应急计划与预案，使各部门在事故发生后能有步骤、有秩序地采取各项应急措施。</u></p>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企业建立环境管理体系，落实环保资金、例行监测制度，做好环境信息统计；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的相关规定，落实“三同时”验收；根据《排污许可管理办法（试行）》，在取得环评批复后，尽快落实				

	排污许可制度。
--	---------

六、结论

综上所述，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城市总体规划要求，符合吉林省及长春市“三线一单”要求，项目投产后给企业带来一定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厂址选择合理，在认真落实本报告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从环境保护角度讲，本项目建设可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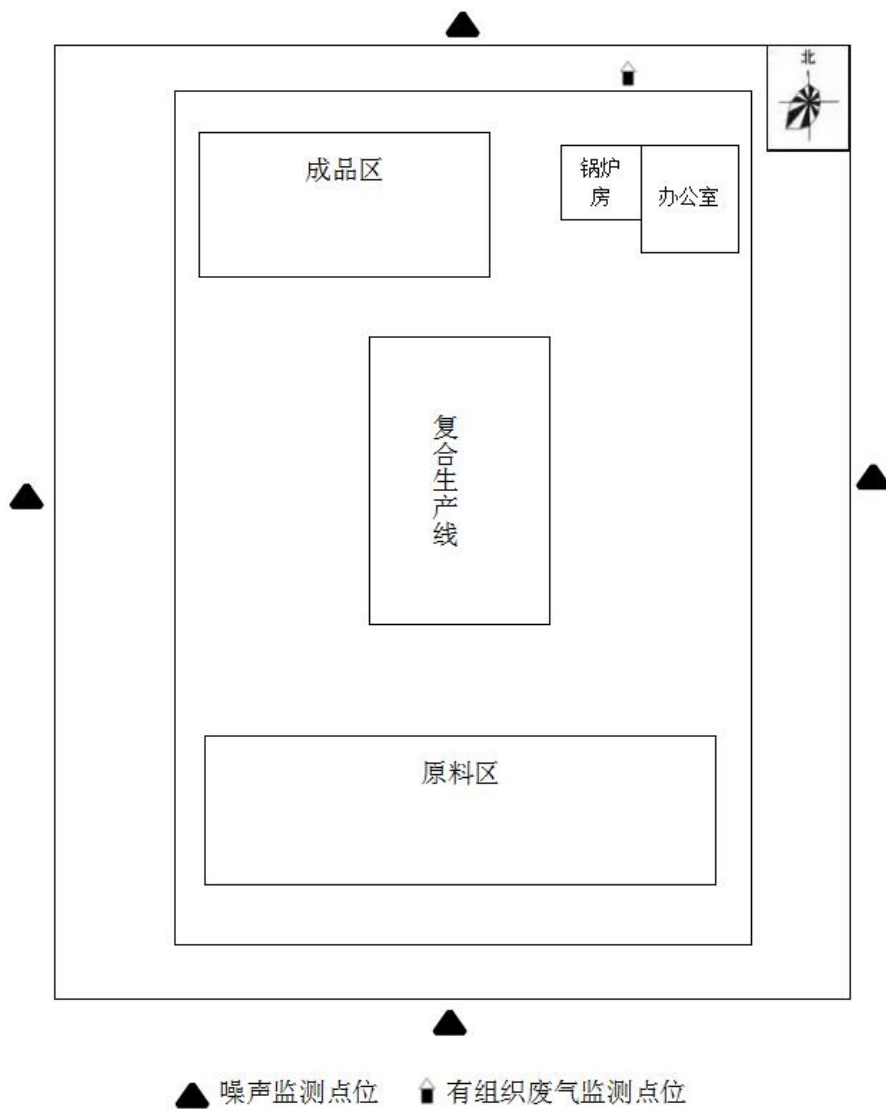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分类	项目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①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物产 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粉尘 (t/a)	/	/	0.019	/	0.019	/
		SO ₂ (t/a)	/	/	0.013	/	0.013	/
		NO _x (t/a)	/	/	0.134	/	0.134	/
废水	生活 污水	COD (t/a)	/	/	0.022	/	0.022	/
		BOD5 (t/a)	/	/	0.009	/	0.009	/
		NH3-N (t/a)	/	/	0.002	/	0.002	/
		SS (t/a)	/	/	0.013	/	0.013	/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	/	0.75	/	0.75	/
		废包装物	/	/	0.2	/	0.2	/
		不合格产品	/	/	1	/	1	/
危险废物			/	/	/	/	/	/
			/	/	/	/	/	/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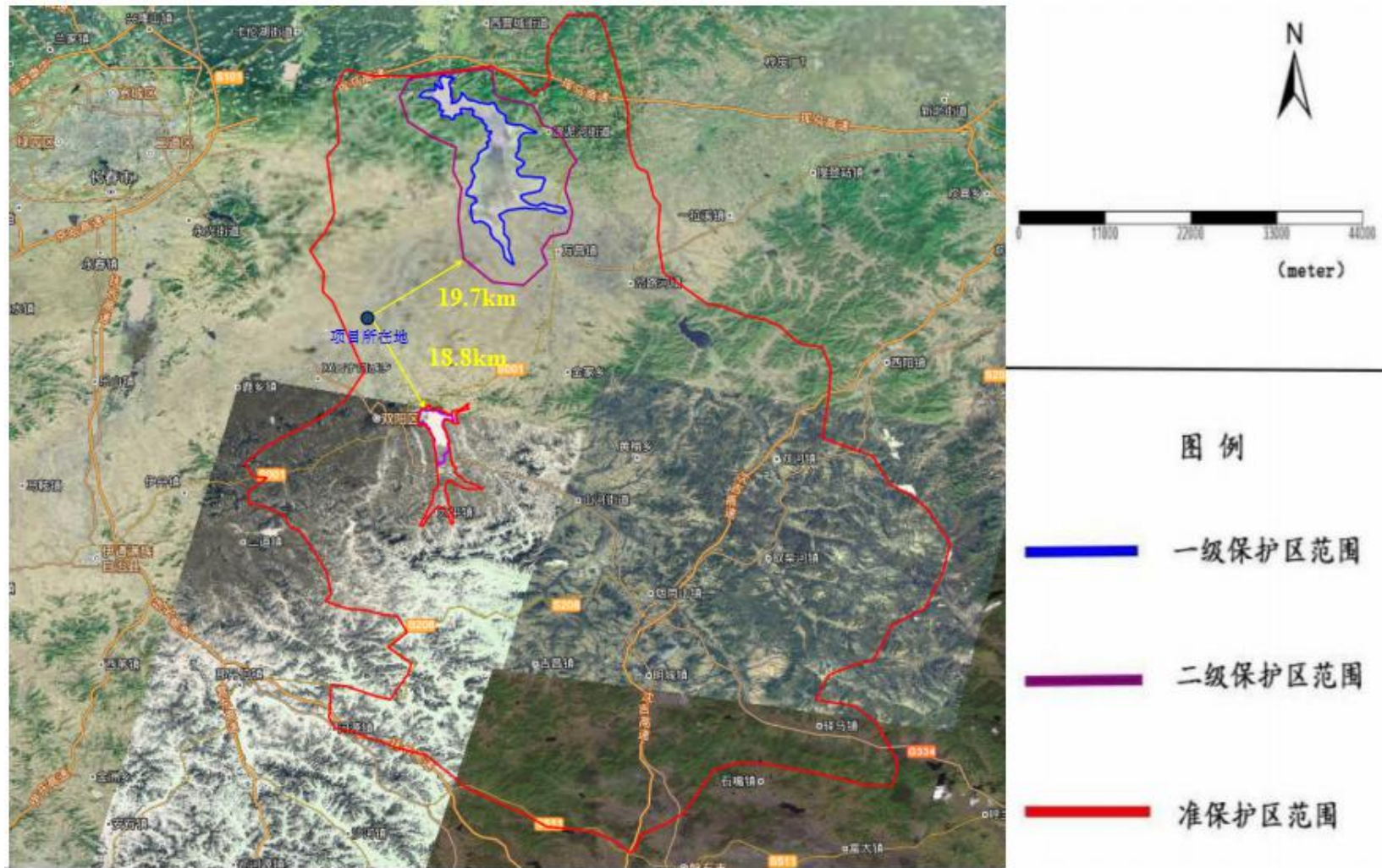
附图 1 本项目拟建地理位置



附图 2 厂区平面布置图及监测点位图



附图 3 项目拟建位置、噪声及环境空气监测点位图



附图 4 本项目与石头口门水库保护区及双阳水库位置关系示意图

关于同意吉林省成大纸业有限公司 加工工业板准入的证明

吉林省成大纸业有限公司加工工业板项目位于长春双阳经济开发区奢岭印刷产业园区内，该项目租用双阳区国昌印刷包装厂的厂房，主要是利用卷筒纸加工工业纸板，项目符合长春双阳经济开发区的总体规划和产业发展规划，同意该项目入园。

长春双阳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21年12月3日





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委托单位: 吉林省成大纸业有限公司

样品类型: 环境空气

监测类别: 环评监测



吉林省港湾检测有限责任公司
Jilin Province Gangwan Testing Co.,LTD

注 意 事 项
Note

1. 报告无检测单位专用章无效。
The report having no analyzing unit seal is invalid.
2. 复制报告未重新加盖检测单位专用章无效。
The report copied having no analyzing unit seal is invalid.
3. 报告无编制、审核、批准人签字无效。
The report having no Preparer's, no checker's, and no approver's signature is invalid.
4. 报告涂改无效。
The report altered is invalid.
5. 对报告有异议, 在收到报告之日起 15 日内, 向本单位或上级主管部门申请复验, 逾期不申请的, 视为认可检测报告。
If you have a objection to the report, after receiving the report within 15 days from the date please apply for re-analysis to this unit or superior departments, if no apply, the report is recognized .
6. 本公司声明只对被检样品负责。
The company statement only to be responsible for the test sample.
7. 未经本机构批准不得复制(全文复制除外)报告。
No report may be reproduced without the approval of this body(except full-text reproducing).

吉林省港湾检测有限责任公司
Jilin Province Gangwan Testing Co., LTD

地址: 长春市二道区远达大街以东、河东路以南长春红星美凯龙全球家居生活广场 3 号楼 414 号

一、检测基本信息

委托单位	吉林省成大纸业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吉林省成大纸业有限公司建设环评项目
采样日期	2021年11月17日~11月20日
采样人	陈荣煜 孙海龙

二、分析方法及分析仪器

检测项目	检测依据			仪器名称及型号		设备编号	检出限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重量法 GB/T 15432-1995	环境空气 氮氧化物(一氧化氮和二氧化氮)的测定 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及修改单) HJ 479-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5500	大气压(kPa)	相对湿度(%)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重量法 GB/T 15432-1995			电子分析天平(十万分之一) HZ-104/55S		IE-44	0.001mg/m ³
氮氧化物	环境空气 氮氧化物(一氧化氮和二氧化氮)的测定 盐酸萘乙二胺分光光度法(及修改单) HJ 479-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5500		IE-42	0.005mg/m ³
气象参数	监测日期	监测次数	温度(℃)	大气压(kPa)	相对湿度(%)	风速(m/s)	风向
	2021.11.17	第一次	7.6	100.3	41	1.5	西南
		第二次	7.7	100.5	42	1.4	西南
		第三次	7.5	100.4	41	1.5	西南
		第四次	7.6	100.5	42	1.4	西南
	2021.11.18	第一次	3.9	100.2	42	1.5	西
		第二次	3.7	100.4	41	1.4	西
		第三次	3.8	100.3	41	1.6	西
		第四次	3.9	100.5	42	1.6	西
	2021.11.19	第一次	-1.2	100.8	40	1.5	东
		第二次	-1.6	100.7	41	1.4	东
		第三次	-1.4	100.6	42	1.5	东
		第四次	-1.5	100.5	41	1.4	东

	2021.11.20	第一次	-2.9	100.3	42	1.5	东南
		第二次	-2.7	100.2	40	1.6	东南
		第三次	-2.6	100.5	40	1.6	东南
		第四次	-2.8	100.4	42	1.5	东南

三、分析结果

监测点位	监测日期	取值时间	NO _x (mg/m ³)	TSP (mg/m ³)
项目所在地	2021.11.17	2:00	0.027	—
		8:00	0.030	—
		14:00	0.035	—
		20:00	0.032	—
		日均值	0.031	0.088
	2021.11.18	2:00	0.027	—
		8:00	0.035	—
		14:00	0.039	—
		20:00	0.032	—
		日均值	0.033	0.083
	2021.11.19	2:00	0.027	—
		8:00	0.035	—
		14:00	0.039	—
		20:00	0.033	—
		日均值	0.034	0.082
	2021.11.20	2:00	0.027	—
		8:00	0.036	—
		14:00	0.036	—
		20:00	0.030	—
		日均值	0.032	0.078

黄家村	2021.11.17	2:00	0.026	—
		8:00	0.034	—
		14:00	0.038	—
		20:00	0.035	—
		日均值	0.033	0.082
	2021.11.18	2:00	0.028	—
		8:00	0.033	—
		14:00	0.036	—
		20:00	0.032	—
		日均值	0.032	0.086
	2021.11.19	2:00	0.029	—
		8:00	0.033	—
		14:00	0.035	—
		20:00	0.030	—
		日均值	0.032	0.082
	2021.11.20	2:00	0.028	—
		8:00	0.029	—
		14:00	0.035	—
		20:00	0.033	—
		日均值	0.031	0.075

—————以下空白—————

编制: 史书
2021年11月24日

审核: 殷建强
2021年11月24日

授权签字人: 陈荣坤
2021年11月24日

吉林省港湾检测有限责任公司



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委托单位: 吉林省成大纸业有限公司

样品类型: 噪声

监测类别: 环评监测



吉林省港湾检测有限责任公司
Jilin Province Gangwan Testing Co.,LTD

注 意 事 项
Note

1. 报告无检测单位专用章无效。
The report having no analyzing unit seal is invalid.
2. 复制报告未重新加盖检测单位专用章无效。
The report copied having no analyzing unit seal is invalid.
3. 报告无编制、审核、批准人签字无效。
The report having no Preparer's, no checker's, and no approver's signature is invalid.
4. 报告涂改无效。
The report altered is invalid.
5. 对报告有异议, 在收到报告之日起 15 日内, 向本单位或上级主管部门申请复验, 逾期不申请的, 视为认可检测报告。
If you have a objection to the report, after receiving the report within 15 days from the date please apply for re-analysis to this unit or superior departments, if no apply, the report is recognized.
6. 本公司声明只对被检样品负责。
The company statement only to be responsible for the test sample.
7. 未经本机构批准不得复制(全文复制除外)报告。
No report may be reproduced without the approval of this body(except full-text reproducing).



吉林省港湾检测有限责任公司

Jilin Province Gangwan Testing Co., LTD

地址: 长春市二道区远达大街以东、河东路以南长春红星美凯龙全球家居生活广场 3 号楼 414 号

第 2 页 共 3 页

一、检测基本信息

委托单位	吉林省成大纸业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吉林省成大纸业有限公司建设环评项目
采样日期	2021年11月17日
送样人	陈荣煜 孙海龙

二、分析方法及分析仪器

检测项目	检测依据	仪器名称及型号	设备编号
噪声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 3096-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IE-66

三、分析结果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	监测结果 Leq dB (A)			
		样品编号	昼间	样品编号	夜间
2021.11.17	1#东侧厂界	ZS20211117010101	57	ZS20211117010205	44
	2#南侧厂界	ZS20211117020102	56	ZS20211117020206	45
	3#西侧厂界	ZS20211117030103	56	ZS20211117030207	45
	4#北侧厂界	ZS20211117040104	54	ZS20211117040208	44

—————以下空白—————



编制: 史哲 审核: 孙海龙 授权签字人: 陈荣煜
 2021年11月17日 2021年11月17日 2021年11月17日
 吉林省港湾检测有限责任公司